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
承辦人：江雅筑
電話：06-2131928#151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humanrights@tng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南女人權字第11110000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110219實施計畫.pdf) (111B000035_1_2709585819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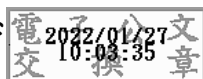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「教室外的人權課系列(二) 鑿歷史的光，照亮民主路實施計畫乙份，主題：學校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之論辯」，敬邀貴校教師及學生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761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時間：111年2月19日（六），14:00-17:10。
- 三、地點：以線上視訊（Google Meet）方式辦理，連結將於報名後另行提供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開放全國對人權議題有興趣的教師、學生及一般大眾參加，每場次預計100人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google表單（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3yecqm>），截止日為111年2月15日，或額滿為止；並由主辦單位審核後寄發出席通知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